



產學合作契約書

計畫名稱：高雄市108年國中小中、高階行政人員英語班實施計畫

簽約單位

甲 方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計畫聯絡人：資訊及國際教育科徐函妤科員

乙 方：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

計畫主持人：吳麗英

計畫共同主持人：吳碧禎

執行期間：108年1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

計畫案別：產學合作 產學合作研究

計畫領域：(請計畫主持人填寫，可複選)

- | | |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外語專業服務與訓練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華語及東南亞語教學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營利組織與社會企業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翻譯會展文化觀光導覽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際商務顧問諮商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人發展與博雅教育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數位內容及智慧生活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藝術設計媒體拍攝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 |

是否聘用臨時人力：是/否

擬申請教師產業研習之認列：是/否

(均須有具體之成果或產出，如技術研發或移轉、產品開發、具體參與業界運作或營運等，且須提出具體佐證，並完成回饋教學義務，作為本校推動委員會之認列。)

簽約日期：108年10月17日

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產學合作契約書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（以下稱甲方）為辦理『高雄市108年國中小中、高階行政人員英語班實施計畫』計畫（以下稱本計畫）特委託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（以下稱乙方）負責執行，經雙方協議同意訂立本合約書共同遵守。

第一條 計畫內容

詳如合作計畫書。

第二條 計畫執行期間

自民國108年11月1日起至108年12月31日止。

第三條 計畫經費暨撥付

本計畫總經費為新台幣4萬7,568元整。（內含乙方行政管理費10%）

本計畫經費經甲方撥付乙方，撥付方式如下：

付款方式：合作期間，甲方憑乙方開出之請款收據匯付至乙方專戶（銀行：臺灣企銀博愛分行，銀行帳號：00312800012，戶名：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）。

一、第一期款：於簽約完成時，撥付新台幣4萬7,568元整。

第四條 計畫內容之變更

- 一、本計畫應由乙方負責執行，不得委託或轉包其他機構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甲或乙方如有變更之必要時，應於執行期間屆滿前一個月內，敘明理由經雙方同意後執行。

第五條 計畫成果之歸屬

本計畫之成果歸屬於乙方所有，但於計畫執行完成後，得授權甲方使用(20年)，

其授權方式另訂之；乙方得在適當保密原則下發表相關教學性之論文。研究發展

成果及其收入之歸屬與運用依乙方規定辦法實施。

文藻學校
文藻外語

第六條 保密協定



本計畫執行期間雙方均應遵守基本保密措施，以防第三者惡意竊取本計畫之執行成果；該等保密義務不因本契約失效或終止而免除。

第七條 財產管理之規定

所購置之圖書、期刊、儀器、設備，應屬乙方所有，納入校產管理，並依乙方財產管理之規定辦理。

第八條 爭議之處理

雙方因履約所生之爭議，悉依契約及相關法律之規定，本諸誠信解決之。
因本約涉訴訟時，雙方同意以台灣高雄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第九條 其他

- 一、本契約計正本二份，雙方各執一份，副本二份，由乙方保存以為憑證。
- 二、本契約自雙方代表或其指定之人簽署後溯自計畫執行日起生效。



立契約人

甲 方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代表人：吳榕峯局長

統一編號：76200078

業務單位：資訊及國際教育科

業務代表人：徐函妤科員

地 址：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3樓

乙 方：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

代表人：陳美華校長

統一編號：76000424

執行單位：英語暨國際學院移動與學習中心

專案主持人：吳麗英副教授

地 址：高雄市民族一路900號

校長 陳美華

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17 日

產學合作／研究計畫書與預算編列

系、所(中心)	英國語文系	職級	副教授	姓名	吳麗英
計畫執行時間	自民國108年11月1日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				
計畫名稱	高雄市108年國中小中、高階行政人員英語班實施計畫				
合作單位	高雄市政府教育局				
合作單位聯絡人	徐函好	聯絡電話	07-7995678#3117		
經費預算表					
經費項目	編列基準				
人事費	主持人費 3,000元*1班=3,000元				
業務費	1.每一班授課鐘點費，每小時2,000元(每周3小時，共計4周)，預計辦理1班=24,000元 2.每一班教材印刷費(含教材編撰、製作費) 3,000元，預計辦理1班=3,000元 項次1到項次2小計為27,000元整				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授課鐘點費(項次1)*1.91% =27,000*1.91%=516元				
雜支	每一班1,000元，預計辦理1班=1,000元				
場地費	每堂課3,000元*4堂=12,000元				
經費小計	人事費3,000+業務費27,000+補充保費516+場地費12,000+雜支1,000 =43,516元整				
管理費	行政管理費為業務費總額10%，算式=40,516*10%=4,052元				
經費總計	47,568元整				